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思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6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思捷转债

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勤勉尽责,提升管理效能,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

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被保险对象,根据《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该事项回避表决。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本次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责任保险方案 1、投保人: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保险期限: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4、保费:不超过人民币4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年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责任保险业务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及其他保险条款,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宜)。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思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7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思捷转债

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确定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2024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3亿元(含本数,下同,以下统称“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在授信有效期内,授权授信银行在授信额度内,根据授信银行实际审批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有效期为一年。综合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收购贷款等)、流动资金贷款(含外币)、中长期贷款、信用证、保函、内保外贷、外保内贷、银行票据等;具体授信金额将视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实际需要确定(最终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获得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审批权限和额度内负责办理上述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相关事宜,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次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思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2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思捷转债

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董事会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并制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的议案》和《关于制定<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工作水平,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下简称“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设立董事会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并选举李晓明先生、董俊先生、张雪女士担任第五届董事会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成员,李晓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董俊先生、张雪女士担任副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公司制定了《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议事规则》,议事规则全文详见网站(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委员候选人简历 一、李晓明,1962年生,中国国籍,有境外留学经历,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年2月毕业于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1993至1996年,任职于美国 World-Kop Corporation 1996年4月起至今任伟创力微电子(中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长,成都理想总经理,副董事长等职务;2006年4月至2006年11月,任上海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1996年5月至2019年5月任玉晶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0月至今任苏州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2022年2月至今任苏州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1月至今任苏州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苏州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晓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7,750,989股,通过玉晶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冠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72,696股,李晓明先生与Paul Xiaoming Lee先生、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玉晶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先生、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玉晶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先生、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玉晶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先生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晓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

(二)董俊,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6月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天津理工大学,2000年4月至2006年1月,任职于法雷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06年1月至2009年3月,任职于法雷奥汽车零部件湖北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2009年3月至2009年7月,任职于思捷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09年7月至今,任职于思捷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

(三)张雪,1961年生,中国国籍,华东理工大学应用物理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华东理工大学常务副校长,2016年至2018年任上海思捷新材料;2019年至2020年任化学学院分子科学与材料学院党委书记;2019年至2020年任上海思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至今任 Plasma science and technology 期刊副主编,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雪女士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思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1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思捷转债

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重要内容提示: 一、随着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进行全球化的业务布局及海外业务的迅速增长,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会涉及一定数量的外汇资产及外汇负债,在人民币双向波动及利率市场化的金融环境下,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同时为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于2024年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亿元(或等值外币),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在汇率波动、利率波动、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操作风险及合同条款等引起法律纠纷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不允许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从事该业务。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需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全球化业务布局及海外业务的迅速增长,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会涉及外币及外币业务,并持有有一定数量的外汇资产及外汇负债。在人民币双向波动及利率市场化的金融环境下,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同时为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2、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币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期权、外汇互换、利率期权、利率互换等,相关交易品种均与公允价值变动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产品,与公司主营业务在币种、规模、方向、期限等方面相互匹配,以利率风险、汇率、安全和有效的外汇风险管理原则。 3、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和限制 (1)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和限制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仅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币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期权、外汇互换、利率期权、利率互换等,相关交易品种均与公允价值变动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产品,与公司主营业务在币种、规模、方向、期限等方面相互匹配,以利率风险、汇率、安全和有效的外汇风险管理原则。 (2)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4、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1、本次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投资风险分析,控制措施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分析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但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汇率波动较大时,可能导致套期保值交易产生汇兑损益,进而影响公司实际交付的汇率,造成汇兑损益。 2、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倒闭、市场失序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不能以约定的价格交割或有汇兑损失,即可能导致套期保值业务带来的风险。 3、内部控制不完善造成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控制流程、信息披露措施、内部风险控制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出明确规定,以控制及降低操作风险、信息沟通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及风险处理程序。 2、公司建立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避免汇兑损益。 3、为最大限度控制风险,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日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执行。 4、选择与经营匹配、资信良好的具有合法资质的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使其持有的一定数量的外汇资产及外汇负债在一定程度上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同时能适当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 5、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开展具有一定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项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思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2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思捷转债

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二、本报告是否经审计 口是 否 三、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追溯调整或更正上年度会计数据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Amount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口适用 口不适用 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其适用情况进行说明 口适用 口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End of Period, Beginning of Period, Change, Variation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885 报告期内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Ratio, Share Count, Restricted Shareholding, Status

Table with 2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Ratio

Table with 3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Ratio, Share Type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参与融资融券出借股份情况 口适用 口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参与融资融券出借股份情况 口适用 口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参与融资融券出借股份情况 口适用 口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参与融资融券出借股份情况 口适用 口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参与融资融券出借股份情况 口适用 口不适用

号:2024-084号) 8.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股票期权各行权期内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于2024年3月13日到期,截至上述行权期届满,共有794名激励对象合计获授的584,593份股票期权到期未行权。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第一个行权期未行权的584,593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上述注销事宜已于2024年3月25日办理完毕。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及2024年3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期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号)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期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号)。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法定代表人:Paul Xiaoming Le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见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金焕